



411355S-2023



河南康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HKYK 0003S-2023

脾多肽饮品

2023-05-22 发布

2023-05-22 实施

河南康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河南康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吴战荣、张文全。

H N

Q B

脾多肽饮品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脾多肽饮品的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等。

本标准适用于生活饮用水、脾多肽[以鲜(冻)猪脾脏,经绞碎、胶磨、酶解(胰蛋白酶)制得]、灭酶、离心、超滤(一万道尔顿分子量)制得,辅以柠檬酸、罗汉果甜苷、食品香精(水蜜桃香精、焦糖香精)中的一种或几种,经灌装、灭菌、包装而成的脾多肽饮品。

2 要求

2.1 原辅料要求

2.1.1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

2.1.2 鲜(冻)猪脾脏应符合 GB 2707 的规定。

2.1.3 胰蛋白酶应符合 GB 1886.174 的规定。

2.1.4 柠檬酸应符合 GB 1886.235 的规定。

2.1.5 罗汉果甜苷应符合 GB 1886.77 的规定。

2.1.6 食品香精应符合 GB 30616 的规定。

2.2 感官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感官要求

项目	要求	检验方法
性状	均匀一致液体	取样品一瓶置于洁净的烧杯中,在自然光条件下观察其性状、色泽、杂质,嗅其气味,以温开水漱口,尝其滋味
色泽	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	
气、滋味	具有各产品应有的滋、气味,无异味	
杂质	无肉眼可见的外来杂质,允许有少量原料物质沉淀	

2.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验方法
pH 值	4.0-7.0	GB 5009.237
肽含量, g/100mL	≥ 1	GB/T 22729 或 GB 31645
*铅(以 Pb 计), mg/kg	≤ 0.25	GB 5009.12

注: *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

2.4 微生物限量

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

表 3 微生物限量

项目	采样方案 ^a 及限量				检验方法
	n	c	m	M	
菌落总数, CFU/mL	5	2	10 ²	10 ⁴	GB 4789.2
大肠菌群, CFU/mL	5	2	1	10	GB 4789.3 中的平板计数法
沙门氏菌, /25 mL	5	0	0	—	GB 4789.4
霉菌, CFU/mL ≤	20				GB 4789.15
酵母, CFU/mL ≤	20				GB 4789.15

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1 和 GB/T 4789.21 执行。

2.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

2.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和 GB 12695 的规定。

2.7 其它要求

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

3 检验

出厂检验项目包括:感官要求、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pH 值、菌落总数、大肠菌群的检验。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编制说明

本标准适用于生活饮用水、脾多肽[以鲜(冻)猪脾脏,经绞碎、胶磨、酶解(胰蛋白酶)制得]、灭酶、离心、超滤(一万道尔顿分子量)制得,辅以柠檬酸、罗汉果甜苷、食品香精(水蜜桃香精、焦糖香精)中的一种或几种,经灌装、灭菌、包装而成的脾多肽饮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有关规定,参照 GB 710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的要求制订本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

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

河南康多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H N

Q B